

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一、会议召开情况

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于2026年8月12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出通知，于2026年8月22日以通讯表决方式召开。会议由董事长李郑周先生召集并主持，会议应出席董事11名，实际出席董事11名，董事会秘书列席了本次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开符合法律法规和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，合法有效。

二、会议审议情况

与会董事经认真审议，以记名投票表决方式通过了如下决议：

（一）以11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202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及其摘要的议案》。

本议案已经公司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。

公司全体董事、高级管理人员已签署书面确认意见，认为董事会编制和审议2026年半年度报告的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交易所业务规则的规定，报告内容能够真实、准确、完整地反映公司的实际情况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2026年半年度报告》及《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，其中《2026年半年度报告摘要》同时刊登于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。

（二）以11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“质量回报双提升”行动方案的专项评估报告》。

关于公司“质量回报双提升”行动方案的专项评估报告的主要内容详见2026年半年度报告全文“第三节管理层讨论与分析”之“十二、‘质量回报双提

升’行动方案贯彻落实情况”。

（三）以11票同意、0票反对、0票弃权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》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在《证券时报》《上海证券报》《中国证券报》和巨潮资讯网（www.cninfo.com.cn）披露的《关于使用部分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》。

三、备查文件

- 1、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二次会议决议；
- 2、第七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临时会议决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浙江久立特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8月25日